

臨時提案

臨-09022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洪慈庸、黃國書等 16 人，有鑑於台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增值推動計畫（含 2018 台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）業已列為國家重大建設計畫，對於台中地區都市發展及產業經濟發展具有重大效益，然而計畫核定自償率高達 30.1%，參酌過去中央補助台北花博並未設定自償率，且考量台中市政府財政負擔能力，建請行政院研議調降或取消計畫自償率，減輕台中市政府財政負擔，以利計畫推動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核定經費 88.17 億元，但規定自償率 30.1%，扣除自償率後，由中央及地方平均分攤，中央補助部分為 30.86 億元，地方政府負擔部分（含自償收入）高達 57.31 億元，由於自償部分係開展之後才有收入，市政府恐須舉債或貸款方式辦理，對地方財政影響甚鉅。
- 二、台中市政府財力分級屬第二級，台北市政府則為一級，然而 2010 台北花博計畫並未設定自償率，直接由中央補助一半經費，而中央補助台中花博費用僅 35%，且台中市辦理花博相關土地撥用、聯外交通等經費達 85 億元，均由市政府自行負擔，財務負擔之重可見一斑。
- 三、由於農業發展相關建設並無訂定明確自償率，為降低台中市政府負擔，中央應研議是否適度調降自償率比率或取消之，以減輕台中市政府財務上負擔，順利推動本計畫，達到都市發展、產業發展及都市行銷之政策效益。

提案人：洪慈庸 黃國書  
 連署人：陳曼麗 吳玉琴 吳焜裕 洪宗熠 徐永明  
 黃國昌 黃秀芳 陳亭妃 蔡適應 陳歐珀  
 蔡易餘 劉建國 林靜儀  
 高潞·以用·巴剎刺 Kawlo·lyun·Pacidal

